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書函

420

臺中市豐原區圓環東路 880 號

地址：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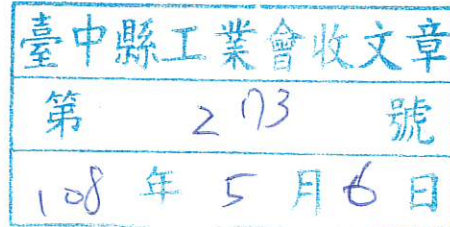
聯絡人：何佳祥

電話：(02)23712121 #6207

傳真：(02)23810642

電子郵件：chho@epa.gov.tw

受文者：台中縣工業會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環署空字第10800296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會議紀錄請至本署網站(<https://www.epa.gov.tw>)=>「公告會議」=>「公聽會」下載會議附件(https://doc.epa.gov.tw/IFDEWebBBS_EPA/ExternalBBS.aspx)

主旨：檢送本署108年4月12日「空氣污染防制法施行細則」、「公私場所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應處罰鍰額度裁罰準則」及「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按日連續處罰執行準則」修正草案公聽研商會會議紀錄1份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直轄市環保機關、縣(市)環保機關、經濟部工業局、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、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、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各委員國會辦公室、環保團體及相關公會

副本：法規會、環境監測及資訊處、環境督察總隊、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(均含附件)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